

最新红楼读后感(优质9篇)

当观看完一部作品后，一定有不少感悟吧，这时候十分有必要要写一篇读后感了!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?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?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，希望大家能够喜欢!

红楼读后感篇一

“花谢花飞飞满天，红消香断有谁怜，游丝软系飘春榭，落絮轻沾扑绣帘……”听着这首委婉动人的葬花吟，我眼前渐渐朦胧起来。

朦胧散尽，眼前是一个古典的房间。一位容貌秀美，却脸色苍白的女子正倚靠在床榻上，一个双眉颦蹙，年龄虽小，却仪态温婉女孩，正捧着一碗热气腾腾的药，细心的侍奉着女子，细细看来，两人眉眼间有六七分相似。她们是谁?疑惑间，又一个儒雅的男子掀帘而入，眼眸间是可见的爱意。他放缓脚步，揉揉女孩儿的头发，接过药碗，轻轻坐在床边。他柔声到：“敏儿，我回来了，趁药热着，快喝了吧。”女子睁开明眸，看见男子和女孩，似有一阵笑意在眼中弥漫，女子喝下药，与女孩和男子轻声交谈起来。房间里满是温馨的味道。

他们每日都如此温馨，满满的爱意在三人间萦绕，但女子却仍日渐消瘦。时日不知过了多久，有一日，温馨被悲凉代替，苍凉的白刺痛了双目，儒雅男子似是在一夜间老去，女孩的双目亦是一片通红，苍白的脸色令人担忧。

情景一转，却是女孩与男子告别的一幕。“玉儿，此去贾府，你身子弱，你祖母虽会照拂，但毕竟不比家中知冷知热，你一定要照顾好自己，别让为父担忧。”男子鬓角已满是银丝，脸上透满了关心，还有挡不住的疲惫。可女子还在时，他还

是那么英俊潇洒啊。女孩望着父亲，眼中满是不舍：“父亲也要保重身体，孩儿会照顾好自己……”一艘船带走了女孩，却阻不断这对父女的相互思念。

一艘小船，带着女孩远离了从小生活的江南水乡，来到了繁华复杂的金陵。

女孩来到贾府，与外祖母等人一一见面。贾府是个大家族，规矩到底不同，女孩不得不改变自己的习惯。女孩本是多愁善感的性子，人多嘴杂的贾府，让年纪小小的她便心事繁重。她本就心善，视众人平等，她教香菱写诗，与史湘云月下对诗，和宝钗交心……她也深谙下人的心思，会赏银抚慰人心，会发自内心的表示关心……但她遇到了生命中的缘，也是生命中的劫。贾宝玉，万千宠爱下的娇子，他面容姣好，活泼单纯，在女孩初来乍到之际，给了她莫大的安慰。懵懂的二人相知相恋，女孩因他心事愈发繁重，花树下，女孩吟诵到“花开花谢花满天，红消香断有谁怜……一朝春尽红颜老，花落人亡两不知”花般娇美柔弱的女子，埋着掉落的残花，唯美而又凄凉。

天有不测风云，那个儒雅的男子不敌病痛，又或是追随早已离去的女子，女孩失去了最后的亲人。她在贾府的做客也成了寄人篱下。她多希望宝玉能给她依靠，可宝玉在姐妹间嬉闹，女孩为他伤神，为他落泪，心神在一次次煎熬中受伤。一次次的伤心后，女孩终于病倒了，金玉良缘，让疼爱她的祖母也放弃了她。宝玉以为和女孩结成百年好合时，女孩焚信烧绢，已是弥留之际，她的眼眸中，似有眷恋，似有思念。她最后一刻，心中想的是什麼。这是永远没有答案的谜题。

冷月葬花魂，魂归故里。

萧瑟的音乐隐约在回荡，似有迷雾遮住了我的双眼。

“花谢花飞飞满天，红消香断有谁怜，游丝软系飘春榭，落絮

轻沾扑绣帘……”仍是葬花吟在回响。

那磋磨的一生，只是南柯一梦？梦醒时分，我怅然若失……

红楼读后感篇二

“说到辛酸处，荒唐愈可悲。由来同一梦，休笑世人痴。”随着宝玉了却尘缘，红楼一梦最终归结。也许是由于阅历过浅，在这一部绵长细腻的经典面前，我竟有些哑言，如同涓涓溪流无意间初入大海，《红楼梦》那高不可攀的艺术性与思想性，即便是在世界文学作品中，也理应首屈一指。

这些的确是读过《红楼梦》之后应有的共识，但从那些华美传神的文字背后，我读出的则大多是曹雪芹对后人的谆谆教诲。

的大风气，早已不是你我能够左右的了，坚持住内心的一方净土，是周国平先生、余秋雨先生、王蒙先生等，以及所有有良知的读书人的心愿。我愿做这样的践行者，践行着心中永远简朴安静的生活，践行着完美的祈愿。想必曹雪芹先生也是这个意思，字里行间，他仿佛在对对我们说，一切繁华都是红楼一梦，何苦为儿女情长苦苦纠缠，何苦为人情世故操劳奔波，何苦为琐屑小事争喋不休，何苦为追求金钱呕心沥血，何苦徒增无尽烦恼。心安即是归处。

虽然《红楼梦》只是一部文学作品，但它真是把“人”写绝了：人的完美，人的智慧，人的劣性，人的悲哀。读这样的作品，我们便懂得了自我，懂得了我们的家庭，懂得了我们的民族国家。向曹雪芹先生致敬，正因有了他，荣辱兴衰、人性冷暖尽收眼底。向那些努力修行品德的志士致敬，英雄造时势，唯愿不再是个传说。

红楼读后感篇三

薛宝钗，别号蘅芜君，金陵十二金钗。生得脸若银盆，眼同水杏，唇不点而丹，眉下画而横翠，肌肤也丰泽而白皙。她性情温和贞静，行为豁达大度，处事随分安时。在贾府中，自贾母起上上下下无不称赞。世事洞明皆学问，人情练达即文章，贾府是个人事复杂，矛盾交错的贵族大家庭，她怎么做到如此游刃有余，今天，和大家一起探究一下薛宝钗的处世哲学。

善于观察，能设身处地地为他人着想是宝钗处理人际关系的法宝，无疑薛宝钗将其发挥得淋漓精致。第二十二回，贾母因喜宝钗稳重和平，亲自为她操办生日。贾母问宝钗爱听何戏，爱吃何物等语。宝钗深知贾母年喜热闹戏文，爱吃甜烂之食，便总依贾母的喜好来回答。有的人会觉得宝钗这么做很不真实，总是拍长辈马屁，但是从正面评价的话，宝钗这种行动也可以说是尊敬长辈，让长辈开心，爱长辈的表现。宝钗心思细腻，她甚至可以揣度到史湘云和岫烟欢歌笑语背后内心的苦楚，并且尽量为她们解决一些实际的困难，她帮助史湘云举办螃蟹宴，并避免伤到湘云的自尊心，此事之后，史湘云对宝钗感激涕零：“我天天在家里想着，这些姐妹们，没有一个比宝姐姐好的。”精于为人处世的薛宝钗就这样换来了史湘云这份重要的人情。

对待人人厌恶的赵姨娘和贾环，宝钗采取了一视同仁的态度，既不歧视、排斥他们，也不拉拢、纵容他们，宝钗的哥哥从南方带来很多土特产，分派送人的时候，并没有忘记给赵姨娘准备一份。这个从来没有被别人正眼看过的人心里就念叨开了：“还是人家宝姑娘会做人，即展样，又大方。要是林姑娘，连正眼都不会看咱们。”对于贾环，他虽是荣国府三公子，但因庶出，做人又最无赖，贾府上下无人喜欢他，但薛宝钗素日看她亦如宝玉，对他的不自重行为，也是以姐姐身份规劝：“好兄弟，快别说这话，人家笑话。”宝钗理智的特性，在书中也有充分的体现。

宝钗处事待人豁达大度，严己宽人、不斤斤计较。黛玉借雪雁送手炉一事指桑骂槐之时，宝钗明知奚落他和宝玉，知黛玉如此惯了也不去踩她，宝钗就是这样以一种浑然不觉、装聋作哑、故作糊涂的姿态，钝化了二人之间的矛盾。秋日里黛玉犯病，宝钗前去探望她。因宝钗觉得黛玉现吃的药过热，建议他吃冰糖燕窝粥，黛玉听了非常感动，就把自己心里的苦楚和所有的不便都将给宝钗听，宝钗开解黛玉，要她不必央烦老太太和凤姐，拿自己家的冰糖和燕窝给黛玉，省却了很多麻烦，黛玉不再对宝钗心怀芥蒂，两人真正成为了知己，所以叫金兰契互剖金兰语。

常言道“见面三分情”、“相逢一笑泯恩仇”直接的交流容易建立感情交往的时间越长，接触的机会越多，个体间也更容易形成亲密关系。

薛宝钗最大的闪光点就是他卓越的交际才能，总是能恰到好处的施恩与人。如此一来，大观园中宝钗便成了众多人的知己，湘云认为她善解人意，黛玉觉得她很大度，王夫人把她看作是宝玉的幸福，众丫头评价她平易近人。这是宝钗处事的必然结果，这和她高情商是分不开的。情商对于每一个人来说都至关重要，一个拥有良好情商的人不仅仅能承受各种心理压力，更能够坦然面对竞争，创造成功的机会。因此，现在心理学家们普遍认为，情商水平的高低对一个人能否取得成功有至关重要的作用。

红楼读后感篇四

李纨这个人物，作者把她设计为“单亲育子，善良母性”的典型。高鹗根据判词和曲子，在续书里完成了这个人物完美形象的塑造。如果在明朝，这样的节妇是要授奖立贞节牌坊的。作者没有朝这方面写。虽然没有把她写成快乐的寡妇，但是她兼职于诗社掌坛，领导姐妹们读书练字，举行聚会，倒也悠然自得。

贾代儒的教育形式已经落后，他的私塾受社会污染太严重。学生们不好好读书，谈起“性”来，争得大打出手。李纨能在如此重污染的氛围里，把儿子贾兰培养成才，没使他落入污泥浊水中，功不可没。从这一点讲，她还不是一个完全悲剧性的人物。对于当今社会离婚的男女很有教育意义。

《红楼梦》，不仅写了“金陵十二钗正副册”里，十五位女性的悲剧人生，还写了尤二姐吞金，尤三姐拒辱自刎，鸳鸯拒嫁殉主。这十八位女性，除了凤姐、尤二姐，她们的悲剧命运都由于男人。“家事消亡首罪宁”，男人是败家子。

香菱比别的女人又苦一层，不仅有一个犯了杀人罪要处斩的丈夫，还遇到一个泼赖十足的，霸占正房位置的女人夏金桂。“自从两地生孤木（孤木一是牢狱里的杀字，孤木二是家里的桂字），致使香魂返故乡。”

《红楼梦》不是写一个家族的兴亡，是隐喻一个国家应当怎样对待女性，怎样调整穷人和富人的关系。

高鹗续的《红楼梦》基本上是连贯的，也符合总体设计。如果是“白茫茫大地好干净”，那就没有李纨与巧姐的戏了。

（未完待续）

红楼读后感篇五

宝玉真是急性子，迫不及待地想和秦钟见面。秦钟大抵也是如此，可他说话不顶用。总在女儿堆里，好不容易遇到一个投的来的男玩伴，必然很兴奋。

袭人方才的闷闷，此时的正论，请教诸公，设身处地，亦必是如此方是，真是曲尽情理，一字也不可少者。

袭人好像一个母亲的形象，处处打点妥当，就连脚炉手炉里的碳也交代清楚了。上大学不免离家，母亲总是细致入微，

准备好所有的东西，千叮咛万嘱咐。去上学念书是高兴的，可不能时时见到，也会闷闷不乐。不想让你走，可又无可奈何，内心虽早已下定决心，“到底意难平”。她们是同样的心情。

训劣子李贵承申伤贾宝玉上学辞黛玉

贾政要维护自己的威严形象，每次和宝玉说话，气氛都十分压抑，他是恨铁不成钢。他说宝玉“学了些精致的淘气”，挺有意思的，加了“精致”二字，反觉宝玉可爱了。李贵胆小害怕，慌不择路了。贾政是考取功名当的官，自然知道仕途上什么书最重要。出个门，几个长辈都要辞行，一个个见完，最后当然不忘黛玉了。在黛玉处“劳叨了半日，方撤身去了”，真是不舍呀。

黛玉之问，宝玉之笑，两心一照，何等神工鬼斧之笔。

宝姐姐是亲戚来做客，自然不去辞，黛玉明知故问，是想说“我可是赢了宝姐姐”。

义学的出发点很好，可是学生个个心怀鬼胎，缺了严厉的先生，必定要出乱子。秦钟和香怜偷偷出去说话，金荣想从中取利，要挟这两个老实人，编说“贴的好烧饼”。告了状，反倒被说一顿。贾瑞这个不成器的，巴结薛蟠无果，找香怜、玉爱出气。欺软怕硬，不敢惹秦钟，是怕背后的宝玉。有贾瑞撑腰，金荣得意的很，越发口无遮拦了，他居然知道那么多。想一想，大概大家都知道吧。男子的貌美风流，越想越奇怪了。贾蔷毕竟大些，聪明，借刀杀人，火点上了，自己快溜。茗烟的语言就更粗俗了。不知哪个看热闹不嫌事大的扔过一方砚来，马上就乱了套。贾兰和母亲李纨性格相像，多一事不如少一事。大家一激动，再多叫几个人来，“登时间鼎沸起来”。

这两段写的是极精彩的，好像引爆气球，刚开始一个一个的

来，接着三五个一起，乱成一锅粥了，贾瑞哪里管的过来。细致入微的动作描写丝丝入扣，好不精彩。等外头的大仆人进来才止住争端，大家当然各说各的理。宝玉见秦钟受了伤，哪里肯依啊。幸亏李贵在当中调停，才慢慢缓下来。茗烟是个挑事儿的，生怕主子吃了亏，不管事情闹多大。贾瑞小人姿态，只怕自己惹祸上身，好不容易息了此事。地位高就是不一样，决定自己做，其他人只有劝说的份儿。

红楼读后感篇六

最近，因为疫情，所以只能宅在家中。闲来无事，我不禁又从书架上取下了许久未看的《红楼梦》。前前后后已经读了不下十次，每次重品，都会有所收获。就比如这次，我又发现了几处新奇的地方。

首先，我不讨厌宝钗了。曾经，我一度讨厌薛宝钗这样一位人物，因为她是宝黛二人之路上的一块绊脚石，处处心机。她起初只是为了进京参选公主郡主入学陪侍的，却一住就住下来了。特别是在讲述冷香丸和误听小红坠儿谈话的情节中，厌恶感达到了极致。但是现在看来，我觉得宝钗只是个很正统的人，没有那么坏。人家确实身子不好吃那么一味药，那一串璎珞上的字也是赖头和尚送的和她自己本人意愿没什么关系；而且，她使得“金蝉脱壳”的法子其实只是想要装作听不见，并没有恶意嫁祸给黛玉的意思。她那时的心理活动当真让我觉得她其实是个正统的女子，她把屋中二人归为奸淫狗盗之人一列。我现在更是在想，宝钗那么好大家怎么可能不喜欢她。她处处周到，不耍小性子，待人随和，乐于助人，还是长辈眼中的乖姑娘，在现在看来可就是万人迷了。反观黛玉，抛开她在我们眼中的主角光环，在现实中她可能在性格方面就有些瑕疵了，或许说是难伺候。

第二个让我比较新奇的是，我现在看薛蟠觉得他是个很有趣的人物。书中第二十六回中有这样一段话：

“薛蟠道：’要不是，我也不敢惊动：只因明儿五月初三日，是我的生日，谁知老胡和老程他们，不知那里寻了来的：这么粗这么长粉脆的鲜藕，这么大的西瓜，这么长这么大的暹罗国进贡的灵柏香熏的暹罗猪、鱼。你说这四样礼物，可难得不难得？那鱼、猪不过贵而难得，这藕和瓜亏他怎么种出来的！我先孝敬了母亲，赶着就给你们老太太、姨母送了些去。如今留了些，我要自己吃恐怕折福，左思右想除我之外惟你还配吃。所以特请你来。可巧唱曲儿的一个小子又来了，我和你乐一天何如？’”

有一说一，薛蟠，十几岁第一个少年郎，的的确确文化水平不那么高，可这一段话中，连着几个“这么”让我觉得他讲话的方式很好玩，他在讲这段话的时候，也一定用两只手在空中起劲地比划了吧。“左思右想除我之外惟你还配吃”这句读来更是让人啼笑皆非，心想着谁给他这么大脸的。他虽然才学上不那么过得去，在好色方面尤为出众，在闹事方面更是顶呱呱，在现代社会中可以算是一个问题少年。可他其实本心并不坏，只是因为早年就丧父，一个母亲就他一个儿，所以对他过于溺爱而造成的这种纨绔子弟风。

但之前也说了，虽然他不学无术做过些坏事，但是他本心不坏，他其实是一个很重情义的人。他很识人情，在这藕和瓜上面更能看见不一样的东西，价值这样通常被放在第一位的标准反而被他挪后了，他知道这鲜藕和大西瓜是梦晨的珠子。而且他重情又孝顺，确实难得。后来他的结局也只是想要说，浪子回头金不换。薛蟠不是一个坏透的人，他或许是个坏人但有很多优点。事实上，坏人和好人很难界定。

另外，薛蟠的另一个场景让我觉得他很有趣。出自《红楼梦》第二十五回，薛蟠又是护着薛姨妈，又是护着宝钗的，手忙脚乱的模样肯定令人忍俊不禁。

《红楼梦》是一本鸿篇巨制，是中国传统文学中的一样瑰宝，是一部反应现实社会的镜子，应细细品。

红楼读后感篇七

最近，我读了古代长篇小说《红楼梦》，这本书是曹雪芹和高鹗伯伯所著。听妈妈说，这本书的原稿是后人再整理曹雪芹伯伯的遗物时发现的，可惜结尾丢失了，高鹗伯伯就帮《红楼梦》续写了结尾。《红楼梦》这本书主要讲了：贾宝玉和林黛玉的爱情悲剧。最后黛玉香消玉殒，宝玉也出家做了和尚。虽然他们两情相悦，但到头来也是红楼一梦。这是一个催人泪下令人感动的爱情故事。

在故事的结尾，贾母说要把这个院子里的一个姑娘嫁给宝玉，黛玉本以为是自己，宝玉也以为会是黛玉。谁知，宝玉的姐姐们使用了一个“掉包计”，把黛玉换成了宝钗。黛玉气的一命呜呼，香消玉殒，宝玉得知黛玉一命归西也看破红尘，遁入空门。

一个聪明老实的人，她装傻是为了让贾府的人开心，好给她一些赏钱罢了。

《红楼梦》里面有许多故事，有的催人泪下，有的诙谐幽默，有的有趣生动。里面有许多才华横溢的女子，她们还成立了一个诗社，比谁作诗厉害呢！俗话说：“红颜薄命”，我看黛玉就是那样的人吧！书上说，她长得美丽极了，如花似玉，宝玉也被她的才貌双全所吸引，不可救药的爱上了黛玉。假如黛玉最后没死，那么他们会怎么样呢？难道他们会从此分道扬镳，彼此都忘了对方吗？可我认为：他们也许一辈子也忘不了彼此，对方都永远地刻在了自己的心里吧！贾府最后还是复兴了，但已物是人非，许多贾府中的人都早已死的死，走的走了。我想：虽然宝钗对宝玉一往情深，但宝玉却丝毫不喜欢她，他们两个在一起，应该不会幸福吧！凤姐处事也很能干，但心狠手辣，树敌太多，在贾府落魄时也病死了，她的女儿巧姐儿也托付给了刘姥姥照顾。

我认为《红楼梦》是一本很好看的古代小说，也是四大名著

中的一本，我建议大家有时间可以去读一读这本书，相信大家一定会有许多收获。

红楼读后感篇八

我从小就喜欢看四大名著之一的《红楼梦》。由于，这里有着跌宕起伏的情节，栩栩如生的人物。每个人物的性格特点、运势都是那样深深吸引着我。

今年夏季，我去北京旅游。在_广场、天坛、长城都看到了许许多多的游客。我一直有一个愿望：就是能到大观园看一看、瞧一瞧，由于，这里过去是拍摄《红楼梦》的地方。我真想看一看小姐们住的屋子和花园，领会一下这里过去发生的故事。

8月14日，我来到向往已久的北京大观园。一进门，就看到了一座巨大的假山，翠绿的爬山虎已经把它全部覆盖住了，看着这里真是一个绿色的清凉世界。假山周围有一圈花坛，花坛里盛开着五彩缤纷的花朵，把大观园的夏季装扮的分外的多姿。

我第一来到了林黛玉住的潇湘馆。她的屋外种的全是竹子，就连她所住的屋子也是由竹子做的，这竹子象征着她刚正不阿的性格特点。并且，我还发现，这里挂着很多演员陈晓旭的照片。由于这位演员把林黛玉演的非常是传神，所以，多少年来大家心目中的林黛玉就成了她的样子。可惜她过早的离去，被人们很怀念她。在她的屋后，我还惊奇地发现，有几棵梨子树上的梨子已经成熟，只可惜那丰硕的果实都掉到了地上和池塘里。

下面，我又来到了薛宝钗住的蘅芜苑。她的屋外没奇花只有异草，真是奇妙！她屋里的书本很多，书桌占了非常大一部分地方，这说明，她是一位饱读诗书的小姐。最后，我来到了花花公子贾宝玉的住所怡红院，他屋子的牌匾上写的是怡

红快绿四个字，他的屋子非常大，里面的丫环不少，屋子里香气扑鼻，体现了他浓重的脂粉气息。

我在这里看到的景物，与在书上看到的似曾相识，仿佛真的来到了《红楼梦》的世界里，我想：念书真是一件有趣的事情啊！

红楼读后感篇九

我一直爱读《西游记》，其它三本一概抛到脑后。所以一听说是《红楼梦》阅读课，我想一定又有不少作业，而且读的又是爱情书。可不巧宣传单还是被妈妈找到了，秘密地给我报了名。

第一次上课，我背着一本厚如枕头的书，被当作跳蚤一样踢出家门，然后沉闷地走向丁丁家，看着900多页的《红楼梦》，我好想拉门就走。可是不好意思呀！只好死马当活马医，打算熬过去。

一节课过后又有一大张读书笔记要写，虽然极不情愿，但不得不动笔。刚开始花了4个小时，密密麻麻写了一版，好累啊。

接下来我逐渐发现，丁丁妈妈的课特别具有趣味性，丁丁妈妈总是那么天真宽容，她课堂从不会有错误和正确之分，她会认真地听大家发表自己的看法，而且还会记下来，鼓励大家积极分享观点。我们从不会有压抑感，我们都喜欢。大家相互吐槽，分享自己的生活经历，还总是共同享受水果与蛋糕这样的美食，我们在愉悦的氛围里慢慢进步了。

我开始迫不及待地想上丁丁妈妈的课，每一次做读书笔记，我也不再懊恼了，找到了自己的读书方法：先看一遍书，做上记号，打上草稿，在书上再誊写；或先读一个自然段，再判断怎样分段，画出一些你喜欢的精彩句子，写出自己的感受。下笔如有神，我写读书笔记，越来越迅速自如了。《红

《红楼梦》里的人物命运都不太好，因此让我起了怜悯之心，这里面有许多精彩、栩栩如生的细节描写，特别值得我们一读，不知怎么我越来越爱看《红楼梦》啦！这段学习开启了我对阅读经典书籍的兴趣。

我们在一起曾有许多小插曲，有同伴们活灵活现的人物角色扮演，我们度过了许多欢乐时光，在欢笑声中进步成长！